|  |
| --- |
|   |
|  |
|  |
| **忠 县 水 利 局 文 件** |
| 忠水发〔2022〕113号 |

忠县水利局

关于启动水旱灾害（洪水）防御IV级

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各水工程管理单位：

7月以来，我县气温显著偏高、降水偏少，高温天气持续时间长。从6月21日开始，我县高温日数（日最高气温35℃以上）已超过50天。根据气象预测，我县29日夜间至31日将迎来一次降温降雨天气过程，主要降雨时段为29日夜间至30日夜间。大部地区中到大雨，局地暴雨，累计雨量为15—45毫米，局地50毫米以上。连晴高温、干旱降雨极易出现“旱涝急转”现象并产生次生灾害。

忠县防汛抗旱指挥部于2022年8月29日21时00分发布山洪灾害、江河洪水和城市内涝蓝色预警和启动防汛Ⅳ级应急响应。根据《忠县水利局水旱灾害防御工作预案》，经会商研判，我局决定自8月29日21时起启动水旱灾害（洪水）防御IV级应急响应。

请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各水工程管理单位及相关单位高度重视，克服麻痹松懈厌战情绪，恪尽职守，履职尽责。高度警惕旱涝急转带来的风险隐患，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带班制度，对辖区内山洪灾害危险区、城乡低洼区、涉水在建工程、水库（水电站）和其他防洪重点区域及薄弱环节进行安全隐患排查。要高度关注水情变化，开展会商研判，认真落实“叫应”机制，及时发布预警信息，第一时间提请危险区域进行人员转移。重点抓好中小河流洪水及山洪灾害防御，河道（沟）涨水期间，进行封闭管理，严禁人车通行。同时抢抓有限降雨时机，在确保水利工程安全和防洪安全的情况下全力做好蓄水保水工作。

忠县水利局

2022年8月2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　抄送：县委值班室、县政府值班室、县防办、县防指成员单位、局相

关科室。

　忠县水利局办公室 　 2022年8月29日印发